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2023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一期) 發行完畢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3年10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潘英麗女士及唐志宏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发行完毕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本行在境内外市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900 亿元（含 90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簿记建档，并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完成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3.42%，每 5 年调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七日